

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内容如下：

一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

1、变更原因

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，公司的资产、主营业务及股权结构等发生全面变更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讲解（2010）》以及财政部会计司财会便（2009）17 号《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买，为使提供的财务信息能更真实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要求，公司统一了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，并对会计估计进行变更。

2、会计估计变更的日期：2016 年 6 月 1 日起

3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：

- （1）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；
- （2）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；
- （3）内部单位往来款不计提坏账准备；
- （4）对应收保证金、押金等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，计提比例为 5%；
- （5）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中的折旧年限（年）及年折旧率（%）。

4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后方法比较

- （1）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变更比较表

账龄	变更前比例		类别	变更后比例
	上市公司	同济堂医药		
6 个月以内	5%	0.50%	6 个月以内	0.50%
7 至 12 个月（含 1 年）	5%	5%	7 至 12 个月（含 1 年）	5%
1 至 2 年	10%	10%	1 至 2 年	10%
2 至 3 年	30%	30%	2 至 3 年	30%
3 至 4 年	50%	100%	3 至 4 年	100%
4 至 5 年	80%	100%	4 至 5 年	100%
5 年以上	100%	100%	5 年以上	100%

(2) 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变更比较表

账龄	变更前比例		类别	变更后比例
	上市公司	同济堂医药		
6 个月以内	5%	0.50%	6 个月以内	0.50%
7 至 12 个月（含 1 年）	5%	5%	7 至 12 个月（含 1 年）	5%
1 至 2 年	10%	10%	1 至 2 年	10%
2 至 3 年	30%	30%	2 至 3 年	30%
3 至 4 年	50%	100%	3 至 4 年	100%
4 至 5 年	80%	100%	4 至 5 年	100%
5 年以上	100%	100%	5 年以上	100%

(3)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中的折旧年限（年）及年折旧率（%）变更比较表

类别	变更前折旧年限（年）		变更后折旧年限（年）	变更前年折旧率（%）		变更后年折旧率（%）
	上市公司	同济堂医药		上市公司	同济堂医药	
房屋及建筑物	20--30	10--50	10-50	4.75-3.17	9.5-1.9	9.5-1.9
机器设备	7--30	8--12	7--30	13.57-3.4	11.88-7.92	13.57-3.4
运输设备	5--10	5--10	5--10	19-9.5	19-9.5	19-9.5
电子及其他设备	4--14	3--8	3--14	31.66-6.79	31.67-11.88	31.67-6.79

二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无需追溯调整，对公司以前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。

三、董事会对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

此项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同时也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，能更准确、公

允地反映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。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 年 8 月 24 日